

附件 2

揭阳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二届

大学生科技节

乡村文创设计大赛竞赛（活动）实施方案

（承办单位：艺术与体育系）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五日

目录

一、项目活动目的及意义（宗旨）	3
二、项目内容	3
三、参赛对象	4
四、初赛时间、地点及形式	4
五、决赛时间、地点及形式	4
六、奖励办法	4
七、评委组织	4
八、竞赛守则	5
（一）参赛人员守则	5
（二）评委人员守则	5
九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	6

一、项目活动目的及意义（宗旨）

随着国家对乡村振兴战略的持续推进，乡村文化产业的快速发展逐渐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。为了深度挖掘乡村文化资源，推动文创产业与乡村发展的有机融合，本项目应运而生。

举办乡村振兴比赛，旨在通过文创设计方案的竞赛评选，发掘和推广优秀的文创设计理念和实践案例，促进乡村振兴的可持续发展。比赛可以吸引设计相关专业的学生参与，为乡村振兴注入新的创意和活力。

乡村文创设计大赛项目以乡村文化资源为依托，通过策划、宣传、设计与制作，打造具有特色的乡村文创品牌。本项目将推动乡村文化资源的传承与创新，带动乡村经济的发展，促进城乡之间的文化交流。

二、项目内容

本项目的主题是“乡村振兴：乡村文创设计大赛”。参赛选手将聚焦于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创新，借助乡村文化资源，打造具有特色的乡村文创品牌。

1. 作品内容：以乡村文化为主题，包括但不限于乡村风貌、历史民俗、非遗文化、农耕文化等元素；
2. 设计类型：包括产品设计、视觉设计、包装设计等；
3. 创作要求：作品需具有创新性、实用性、市场前景，并体现对乡村文化的尊重与传承；
4. 提交要求：参赛者需提交作品设计方案、效果图或样品，以及相应的文字说明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面向揭阳职业技术学院艺术与体育系学生参加。

四、初赛时间、地点及形式

1. 报名阶段（11月7日-11月16日）：参赛者填写《大学生科技节报名表》，并上交教研楼209艺术设计教研室。

2. 作品提交阶段（11月17日-12月5日）：将作品发送到大赛指定收件电子邮箱（463707560@qq.com），邮件名称注明乡村文创设计大赛参赛作品，附件命名为作者名+作品名+联系方式。

3. 入围决赛通知阶段（12月6日-12月9日）：评委组会筛选报名作品，进行初步评选并公布初赛评选结果。

五、决赛时间、地点及形式

1. 决赛阶段（12月9日-12月20日）：初赛入围者提交最终作品，并在教研楼208艺术设计展厅进行现场布置及展示；

2. 展览阶段（12月21日-12月24日）：入围决赛者于教研楼208艺术设计展厅现场展示并接受评委、专家评审及答辩。

3. 评选阶段（12月24日）：评委组根据作品水平评出相应奖项。

六、奖励办法

奖品由组委会办公室提供。设置一等奖2名、二等奖3名、三等奖5名、优秀奖若干名等。

七、评委组织

组长：曾晨浩

副组长：陈沛捷、耿昭寰

成 员：林泽宇、李美莲、林至磊、林哲辉、吴佳泓

八、竞赛守则

（一）参赛人员守则

1. 参赛者保证向大赛提供的个人资料均真实有效。若有造假，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2. 参赛者应服从组委会的安排和管理，若有违反，组委会有权取消参赛资格。

3. 参赛者的评奖权利(含集体、个人)由评委会、组委会决定，落选选手或低奖次选手无权要奖要名次，或不服从评奖结果及上诉等行为。

4. 任何参赛者在任何地方都没有权利制止或中断活动的发展、制作及宣传，由此引起的纠纷及造成的损失都由责任方向大赛组委会做出赔偿；

5. 如果本协议中任何条款与现行法律相抵触，则此条款无效，但不影响本协议中其他条款的生效；

6. 主办方拥有对此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并可随时修订参赛条款及赛制，而毋需事先通知及解释；

7. 自觉遵守活动的各项规定，服从组委会管理安排；按时参评，遵守评选规则；

8. 积极配合组委会的工作，尊重评委。

（二）评委人员守则

1. 评委应保持中立合公正心态，不偏袒个人或团队利益，仅根据

作品本身质量和创意进行评判。

2. 评委需要保护参赛作品的机密性和版权，不得将作品内容泄露给他人或用于个人目的。

3. 评委评审过程应当公开透明、做到公平公正。评委可以进行评审讨论，共同商议并确立最终评判结果。这有助于消除个人主观偏见，提高评审的准确性和公正性。

九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曾晨浩（15914804216）、李美莲（13207313956）